

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 2025 年 3 月 17 日发出的《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》，2025 年 3 月 27 日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祯祥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会议逐项审议了提交议案，经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，同意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，认为：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，同意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

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，同意公司《2024 年审计报告》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未达现金分红的条件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 年-2025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，认为：公司董事会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，公司监事具体薪酬情况详见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025 年度，公司监事薪酬方案与 2024 年度一致，详见《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》。

所有监事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0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〉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形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神思（山东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为 9,000 万元。截至 2024 年末，实际担保余额为 1,900 万元，除上述担保外，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管理需要，《公司章程》增加“党建工作”章节及经营范围增加“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”。本次增加经营范围及对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，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，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认真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。同意

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预计事项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审议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监事董秀红回避表决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2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